

证券代码：300508

证券简称：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汤同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之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雪冬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维宏股份	股票代码	30050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雪冬	谢瑾	
电话	021-33587515	021-33587515	
传真	021-33587519	021-33587519	
电子信箱	hanxuedong@weihong.com.cn	xiejin@weihong.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0,391,719.48	79,839,124.47	-1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6,749,544.30	30,534,564.40	-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6,173,996.33	30,395,577.59	-1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51,704.02	28,287,248.68	-59.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98	0.6286	-68.22%

股)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466	0.6785	-19.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466	0.6785	-1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6%	18.75%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5%	18.66%	-9.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455,643,007.64	212,439,199.72	11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420,889,146.59	193,740,879.37	11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7.4074	4.3054	72.05%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2,8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9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491.73	
减: 所得税影响额	96,643.76	
合计	575,547.9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30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汤同奎	境内自然人	34.38%	19,537,182	19,537,182		
郑之开	境内自然人	30.42%	17,287,182	17,287,182		
胡小琴	境内自然人	3.96%	2,250,000	2,250,000		
上海玲隆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4%	1,214,386	1,214,386		
宋秀龙	境内自然人	1.36%	773,750	773,750		
赵东京	境内自然人	1.36%	773,750	773,750		
牟凤林	境内自然人	1.36%	773,750	773,7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金	其他	0.38%	214,866			

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方国华	境内自然人	0.25%	140,014			
彭英海	境内自然人	0.21%	12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公司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汤同奎先生和郑之开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汤同奎先生系上海玲隆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以外，上述公司内部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391,719.48元，同比下降11.83%。受外部宏观环境的影响，公司下游金属和3C行业市场需求下降，直接影响了公司的营收。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21,277,144.52元，同比下降14.72%。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28,608,391.66元，同比上升23.22%，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和薪资水平较同期增加及公司新建办公楼于2015年12月确认固定资产，2016年1月开始计提折旧，报告期折旧费用较同期增加等原因所致。

综合前述因素，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26,749,544.30元，同比下降12.4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1,351,704.02元，和净利润差别较大，主要系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所致。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455,643,007.64元，负债合计为34,753,861.05元，资产负债率为7.63%。

在具体经营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带领全体员工积极完成董事会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主要如下：

① 营销服务

目前，公司的营销服务网络遍布全国重点工业地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19个国内服务网点以及总部服务中心，构建了全方位立体保障系统竭力为客户提供高效、迅捷的服务。公司注重市场开拓和售后服务，售前，直接与客户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为客户配套适合的产品和最优化的解决方案；售中，面对客户对设备使用的不了解，利用覆盖全国的服务体系，及时高效地派遣最为优秀的技术销售工程师进行安装及使用方面的培训；售后，针对客户遇到的各种问题，通过总部服务中心和各地办事处，高效高质做好售后服务。

② 生产服务

根据销售计划和库存情况，科学制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合理安排采购和生产，控制库存。围绕公司质量定位，加强员工质量意识和操作技能等方面的培训，通过对采购、外协、生产、入库等环节的质量控制，做到“不接受不良、不制造不良、不传递不良”，持续保持公司产品的高质量和高可靠性。

③ 技术创新

跟踪市场需求，公司以持续的研发投入为依托，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已形成独有的核心技术体系，培养了具有丰富理论和实践经验的核心技术团队，具备了很强的自主创新和产品开发能力。产品覆盖了运动控制技术的主要方面，广泛应用于机械加工、模具制造、广告制作、激光加工、水射流加工、玻璃石材加工等众多行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25项软件著作权和73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49项，实用新型8项，外观设计16项。

④ 内部管理

注重人才培养，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和激励机制。通过在研发考核体系中引入产品销售指标，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通过构建、完善激励制度，提高供应链、行政、人事等部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形成共创共赢的企业氛围。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控制卡	35,202,925.84	5,336,500.68	84.84%	-7.58%	-7.23%	-0.07%
一体机	31,235,727.79	12,801,552.01	59.02%	-15.14%	-17.16%	1.72%
配件及其他	3,953,065.85	3,139,091.83	20.59%	-19.98%	-16.19%	-14.86%
分地区						
长三角地区	22,678,316.02	6,222,130.59	72.56%	-8.19%	-16.73%	4.03%
珠三角地区	29,664,752.14	10,575,283.61	64.35%	-22.10%	-19.32%	-1.87%
环渤海地区	17,329,490.60	4,257,517.08	75.43%	4.56%	0.52%	1.33%
国外	719,160.72	222,213.24	69.10%	48.57%	64.71%	-4.20%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